

证券代码：605007

证券简称：五洲特纸

公告编号：2021-022

衢州五洲特种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衢州五洲特种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1年4月26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4月16日以专人送达的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晓明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经与会监事认真讨论，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衢州五洲特种纸业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

1. 本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本公司相关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

2. 本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反映出本公司报告期内的经营管理情况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监事会出具本意见前，没有发现参与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4.监事认真阅读定期报告全文，重点关注定期报告内容是否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重大编制错误或遗漏。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衢州五洲特种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衢州五洲特种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衢州五洲特种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00 元（含税）。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400,010,000.0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120,003,000.00 元（含税）。占 2020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5.45%。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不送红股，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衢州五洲特种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0）。

(五) 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

1.本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与正文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本公司相关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

2.本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反映出本公司报告期内的经营管理

情况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监事会出具本意见前，没有发现参与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4.监事认真阅读第一季度报告全文与正文，重点关注第一季度报告内容是否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重大编制错误或遗漏。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衢州五洲特种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衢州五洲特种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六) 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经征询持有公司发行在外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3%以上的股东意见，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赵晨佳拟提名王晓明先生、黄晔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监事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衢州五洲特种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7）。

(七) 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公司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制度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监事管理岗位的主要范围、职责以及其他相关企业相关岗位的薪酬水平，2021 年度公司监事薪酬方案如下：

公司监事的薪酬结合本公司所处地区、行业及经营规模，依据其所处岗位领取薪酬，不再另行领取监事津贴。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衢州五洲特种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

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1-021）。

（九）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衢州五洲特种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衢州五洲特种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4）。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同意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合理预计。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衢州五洲特种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9）。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预计 2021 年度提供对外担保的议案》

同意公司拟直接或通过全资子公司 2021 年度对全资子公司提供不超过 50,000 万元的担保总额。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衢州五洲特种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公司 2021 年度提供对外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5）。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国内著名的有资质的财务审计机构，在审计服务工作中，能够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为此公司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担任公司财务报告审计工作。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衢州五洲特种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 2021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1-023）。

特此公告。

衢州五洲特种纸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4 月 27 日